

國立清華大學 函

地址：新竹市光復路2段101號
承辦人：陳淑卿
電話：03-5715131#73043
傳真：03-5252206
電子信箱：shuchin@mx.nthu.edu.tw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5月18日
發文字號：清南大教科字第109900358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9中小學教育菁英專業培育班招生簡章.pdf (109QA11022_1_18091336662.pdf)

主旨：本校教育與學習科技學系領導與評鑑中心，辦理「109年中小學教育菁英專業培育班」（詳如說明），請貴局(處)轉知並鼓勵所屬各國中小學教育人員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本中小學教育菁英專業培育班課程結合國內知名教育領域專家學者與中小學校長授課，以培育未來優秀的學校行政人員。課程兼顧理論與實務，亦安排實務模擬練習，加強擔任校長與主任之實務經驗，有助提升學校經營效能。
- 二、招生對象為有志於擔任中小學校長和主任職務之教師或有志報考本校研究所，充實教育知能者。
- 三、檢附招生簡章乙份。

正本：苗栗縣政府教育處、新竹縣政府教育處、新竹市政府教育處、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

